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19-033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于2019年5月16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15:00至2019年5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

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3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益园文创基地C区会议中心（5号楼一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提案

提案1、《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田义、梅慎实、赵丽红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提案2、《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提案3、《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提案4、《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提案5、《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提案6、《关于公司续聘2019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提案7、《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提案8、《关于设立董事会基金并制定〈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提案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提案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提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本数）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提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设立董事会基金并制定〈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到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原件）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扫描件进行登记。异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

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2、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19年5月15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者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北京市海淀区益园文创基地C区4号楼（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邮编：100195（信函上注明“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登记地点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益园文创基地C区4号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195

联系电话:010-62804370

传 真:010-63861700

联系邮箱:xxzbg@eeae.com.cn

联系人:张中美、李战营

4、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请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通知。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9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33”，投票简称为“新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同一提案出现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我单位 (本人) 参加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 (本人) 承担。

一、会议通知中列明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设立董事会基金并制定<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的	√			

	议案》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请对提案 1.00 至 10.00 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二、若会议有需要股东表决的事项而本人未在本授权委托书中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三、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印章。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